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宇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与优化。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